

证券代码:002425 证券简称:凯撒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4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2013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4年3月10日(星期一)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3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年度报告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网址:<http://irm.p5w.net>](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郑合明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胥升先生、董事/副总经理/研发总监郑雅珊女士、独立董事陈建平先生、财务总监魏丽纯女士,保荐代表人刘海燕女士。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凯撒(中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443 证券简称:金洲管道 公告编号:2014-020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金洲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洲集团”)于2013年2月26日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限售股共计12,000,000股质押给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并办理了质押手续(详见本公司于2013年2月28日发布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公告)。
 2013年3月16日,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的议案,该权益分配方案于2013年10月10日实施完毕,转增后公司上述质押股数变更为14,400,000股。
 2014年3月4日,本公司接到金洲集团通知,金洲集团已于2014年3月3日将上述质押给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的质押股份14,400,000股全部解除质押,并在本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处办理解除质押手续。
 截止本公司披露日,金洲集团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152,554,03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5.17%,其中质押公司股份数为66,200,000股(分别质押给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17,700,000股,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8,500,0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26%。
 特此公告。
 浙江金洲管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428 证券简称:云南锗业 公告编号:2014-012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2013年8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2014年3月3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公司的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云南临沧鑫圆锗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05日

证券代码:002042 证券简称:华孚色纺 公告编号:2014-011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申请,公司股票于2014年3月5日开市起停牌。
 本公司将于近期召开董事会审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事宜,并不迟于2014年3月11日公告该事项,同时申请股票复牌。
 特此公告。
 华孚色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五日

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本公司于2014年1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不超过一亿元自有资金额度择机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运作的情况下,公司择机使用不超过一亿元自有资金额度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公司收益。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
 2.本公司(或“受益人”)与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信托”或“受托人”)于2014年3月3日签订了《兴业信托·众盈宝(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合同》(合同编号:CIIT[2014]0091ZJXT-005),出资4,000万元向兴业信托认购“兴业信托·众盈宝(1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公司与兴业信托无关联关系;
 4.本公司此次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购买该信托产品,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12年)经审计的总资产的1.10%。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受托人: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37号信和广场25-26层
 注册资本:257,6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021366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投资;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管理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以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证券代码:002205 证券简称:国统股份 编号:2014-008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疆国统管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2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已通过电子邮件通知送达全体董事。

本次会议于2014年3月4日召开,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8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参加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14年1月22日完成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由自然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鉴于公司独立董事缺位1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补选邓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陈彤先生、汤洋女士对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首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的条件,具备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需的业务经验,未发现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也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同意公司董事会的提名。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交股东大会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公司独立董事陈彤先生、汤洋女士对补选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议案审议程序合法有效,首次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定的条件,具备独立性和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需的业务